2023年度卫健部门整体绩效自评工作报告

一、绩效自评工作组织开展情况

按照《巨鹿县财政局关于开展2022年度县级预算部门绩效自评和重点自评工作的通知》（巨财【2023】17号），我单位组织相关科室进行项目绩效自评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拨付下属单位的项目资金由各项目单位进行自评，100万元以下项目填报自评表，100万元以上项目填报自评表和自评报告，要求规范程序，严格质量。

2023年部门预算资金15135.55万元，重点项目包括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公立医院改革项目、农村部分家庭奖励扶助和特别扶助项目、医疗服务能力提升项目、无创基因筛查项目等。项目资金由项目单位制定实施方案，业务科室审核后，报局相关领导审批，重大项目由党组会研究通过后方可拨付。局相关业务科室及财务股不定时对项目开展情况和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督导，确保项目及时、规范开展，做到专款专用。

二、绩效目标实现情况

通过部门及下属各单位绩效自评，各项目资金均达到预期绩效目标，部门整体绩效目标实现情况较好。

三、绩效目标设定质量情况

通过绩效自评，对比倒查年初绩效目标设定情况，各项目均已实现了预定目标，依据充分，目标明确，绩效指标全面完整，科学合理，绩效总目标和阶段目标都已按照计划完成。

四、整改措施及结果应用

针对绩效自评工作中发现的问题和不足，我部门将细化预算编制工作，精准编制项目支出预算，认真做好预算编制。进一步加强单位内部机构各科室的预算管理意识，加强工作人员对预算绩效管理方面的业务培训，提升工作人员绩效管理工作水平，强化资金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率。

巨鹿县卫生健康局

2024年5月6日